

##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4年10月30日接到本公司股东王壮利先生关于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的通知。

2014年10月29日，王壮利先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高管锁定股1,09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92%）与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初始交易日为2014年10月29日，购回期限为1年。上述质押已于2014年10月29日在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了相关手续。

王壮利先生共持有本公司74,032,994股股份，占本公司股份总数比例为19.86%。截止本公告披露日，王壮利先生累计质押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64,587,265股，占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的87.24%，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17.33%。

特此公告。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0月31日